

牵头成立海南自贸港航空与免税与跨境电商职业教育集团

海南省教育厅

海南省教育厅关于成立海南自贸港航空 职业教育集团、海南免税与跨境电商 职业教育集团的批复

三亚航空旅游职业学院：

你校《关于成立自贸港航空职业教育集团、海南免税与跨境电商职业教育集团的请示》（三亚航院〔2022〕64号）收悉。根据《教育部关于深入推进职业教育集团化办学的意见》（教职成〔2015〕4号）和《海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海南省教育厅关于印发〈关于深化产教融合的实施意见〉的通知》（琼发改社会〔2018〕2690号）的要求，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同意你校牵头成立海南自贸港航空职业教育集团、海南免税与跨境电商职业教育集团。

二、请你校要明确集团发展定位，坚持平等合作、互惠互利，遵守集团章程，共同推进集团健康发展。创新发展模式，发挥资源集聚效应，积极创新集团运行模式和机制，切实提升人才培养质量和社会服务能力，积极探索新时代职教集团发展新路径，更好地为服务海南自贸港建设贡献力量。加强日常管理，安排专人负责管理运行，及时填报全国职业教育集团化办学统计与公共服